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呼和浩特体育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年度呼市体育中心游泳馆水质平衡、水处理设备维护保养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度呼市体育中心游泳馆水质平衡、水处理设备维护保养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沃奇体育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12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1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人），营业收入为（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（万元），属于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沃奇体育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18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江苏沃奇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[有限责任公司\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\)](#) [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](#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320412076380193J	注册资本:	1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	所屬门类	制造业
成立日期	2013年09月03日	行业	其他制造业

[享受扶持政策信息](#) [经营异常信息](#) [严重违法失信信息](#) [企业黑名单信息](#) [更多信息](#)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驹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0101-YKZB-CS-20260001 第1包 2026-05-14 16:30:04

江苏沃奇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2026-05-14 16:30:04

